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证券简称：*ST 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5-067 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达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关联董事杨程钧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关联董事周达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编制了《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969,608,969.90 元，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3,802,038,657.8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44,386,622,220.1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9,968,085,237.81 元。

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4 年未实现盈利，2024 年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具备利润分配条件，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即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计工作需要，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同时拟聘请该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鉴于 2025 年度审计工作量尚无法确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工作情况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专项意见。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保证其日常生产经营等资金需求，且满足金融机构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担保制度的解释》等相关规定提出的风控要求，统一担保额度管理，推动控股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于未来十二个月内为控股子公司融资、展期等事项提供担保；同时，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亦拟于未来十二个月内为公司融资、展期等事项提供担保。鉴于公司与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的破产重整申请已被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前（若重整计划获得批准），公司及重庆金科不再因参股项目公司融资或展期协议签订事宜而新增担保，如该笔贷款存在公司及重庆金科原有担保责任的，由金融机构债权人依法申报债权。

本次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预计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含70%）的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共计不超过48亿元；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32亿元。本次预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

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因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融资、展期等业务需要，经与金融机构协商一致，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可以按金科方持股比例对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其他股东或者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反担保。鉴于公司与重庆金科的破产重整申请已被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前（若重整计划获得批准），公司及重庆金科不再因参股项目公司融资或展期协议签订事宜而新增担保，如该笔贷款存在公司及重庆金科原有担保责任的，由金融机构债权人依法申报债权。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为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的预计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100,472 万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周三）15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周四）。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